

南開科技大學
109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

單位：元

部別	學制	學院別	系（組）別	學費	雜費	學雜費合計	備註
研究所	碩士班	工程學院	機械工程系車輛與機電產業碩士班	39,050	11,270	50,320	第3學年起 每一學分 5,100 元 雜費定額 5,000 元
		民生學院	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碩士班				
		管理學院	休閒事業管理系碩士班	37,327	9,043	46,370	
	在職專班	民生學院	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碩士班	每一學分 5,100 元 雜費定額 10,000 元			第3學年起 每一學分 5,100 元
日間	四	電資學院	電機與資訊技術系	39,050	14,152	53,202	
			電機與資訊技術系水電工程技術組				
			電子工程系車用電子與資訊組				
			電子工程系電腦遊戲設計組				
			多媒體動畫應用系				
		工程學院	自動化工程系				
			機械工程系				
			機械工程系車輛組				
			機械工程系精密機械組				
			工業管理系				
	技	管理學院	資訊管理系	39,050	11,450	50,500	
			行銷與流通管理系	37,327	9,043	46,370	
			企業管理系				
			數位旅遊管理系				
			休閒事業管理系				
		民生學院	文化創意與設計系	37,327	13,173	50,500	
			應用外語系				
	餐飲管理系						
			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	37,327	10,873	48,200	
			數位生活創意系物聯網應用組	39,050	14,152	53,202	
部	五	前三年	電機與資訊技術系	21,031	10,374	31,405	
			電子工程系				
			自動化工程系				
			工業管理系				
			應用外語系				
	專	後二年	電機與資訊技術系	28,771	11,561	40,332	
			電子工程系				
			自動化工程系				
			工業管理系				
			應用外語系				
進修部	四	電資學院	電機與資訊技術系	每一學時費 1,453 元			
		工程學院	機械工程系車輛組				
			機械工程系汽車車身技術專班				
	管理學院	企業管理系	每一學時費 1,348 元				
	休閒事業管理系						

南開科技大學
109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

單位：元

部別	學制	學院別	系（組）別	學費	雜費	學雜費合計	備註
進修部	四技	管理學院	行銷與流通管理系	每一學時費 1,348 元			
		民生學院	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 餐飲管理系				
	二技	管理學院	行銷與流通管理系	每一學時費 1,348 元			
			企業管理系				
			休閒事業管理系				
	二專		行銷與流通管理科	每一學時費 1,275 元			
企業管理科							
休閒事業管理科							

109 學年度使用費及代辦費收費標準

項次	項 目	金 額	繳 費 對 象
1	學生團體保險費	550	全校學生
2	電腦實習費	900	修習課程使用電腦教室設備之學生
3	網路通訊使用費	100	全校學生（不含延修生與暑修生）

109 學年度住宿費收費標準

項 目	金 額	備 註
住宿費（4 人房）（每學期）	11,500	住宿申請履約暨財損保證金於住滿一學年時，除財損、清潔費扣款外，餘無息退還學生帳戶。
住宿費（3 人房）（每學期）	14,000	
住宿費（2 人房）（每學期）	17,000	
住宿費（4 人房）（每半年）	15,000	
住宿申請履約暨財損保證金	3,000	

說明：1.餐飲管理系之食材費用為：必修科目，由學校支付；選修科目，由學生支付。

2.全學期均在校外實習者繳交雜費 4/5，若其中又有回校修課者則不適用。

3.延修生學分費收費標準：

日間部：

- (1).各學期修習學分數在九學分以下者，收取學生所屬系（科）、所之學分費；各學期修習學分數在十學分以上者，收取學生所屬系（科）、所之全額學雜費。
- (2). 前項全額學額費，補修五專前三年學分數者或五專前三年補修學分佔多數者，照五專前三年標準徵收；補修五專後二年學分數者或五專後二年補修學分佔多數者，照五專後二年標準徵收。至於五專前三年及後二年補修學分數均同者，照五專前三年標準徵收。

進修部：

收取學生所屬系(科)、所之學分學雜費(學時費)。